

性別統計數字的編整研究

新婦女協進會婦女事務監察小組

2008年4月

目錄

| | |
|-----------------------------------|----|
| 前言 | 2 |
| 1. 基礎信念 | 2 |
| 2. 現存的問題 | 3 |
| 3. 具體評論：就業、家庭及健康 | 4 |
| 3.1. 就業 | 5 |
| 3.1.1. 就業參與率 | 5 |
| 3.1.2. 就業收入上的差距 | 6 |
| 3.1.3. 行業分佈狀況 | 6 |
| 3.1.4. 就業模式 | 7 |
| 3.1.5. 就業情況 | 7 |
|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8 |
| 3.2. 家庭 | 10 |
| 3.2.1. 家庭構成 | 11 |
| 3.2.2. 家庭關係 | 12 |
| 3.2.3. 家庭觀念 | 13 |
|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15 |
| 3.3. 健康 | 17 |
| 3.3.1. 壽命預期與死亡率 | 18 |
| 3.3.2. 發病情況 | 18 |
| 3.3.3. 生活方式與行為 | 19 |
| 3.3.4. 生育健康 | 20 |
| 3.3.5. 使用醫療服務的狀況 | 20 |
| 3.3.6. 殘障 | 21 |
| 3.3.7. 專題研究 | 21 |
|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23 |
| 4. 總體建議 | 25 |
| 註釋 | 27 |

前言

2001年，香港特區政府成立婦女事務委員會，希望透過其工作，改善婦女的處境和地位。

同年，婦委會推出「性別觀點主流化」作為其一項重點工作。它的目的是要檢視現存政府的政策和實踐有否體察兩性的社會處境，它們是否存在對兩性不均等的待遇，和進一步以較整合的角度去提出製定改善婦女處境的政策。

要做好「性別觀點主流化」，其中一個前提是政府和市民能夠清楚和全面掌握目前有關兩性境況的資料。在這個背景底下，統計處由2001年開始每年出版一本《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的統計報告。我們認為這份報告是落實「性別觀點主流化」的一個重要工具，我們詳細的閱讀了每一年的報告，發覺它雖然提供了一些有用的數據，但在許多方面存在嚴重的缺漏，有待改善。以下我們會解釋這些缺漏，並提供改善的建議。

1. 基礎信念

編整一本有關性別的統計資料，必須具備分析兩性社會處境的視野，或簡稱「性別角度」。正如瑞典的*Women and Men in Sweden: Facts and Figures 2006* (註1) (以下簡稱瑞典報告)開宗明義指出，編整有關性別的統計資料的目的，是以促進平等機會為大前提。所謂平等機會，是指女性及男性，在以下三方面：(1) 就業與經濟獨立，(2) 幼兒及家居照顧，(3) 在政治、工會及其他社會活動的參與，均享有同等的權利、責任和機會。2006年出版的瑞典報告，更進一步以「性別平等」取代「平等機會」作為核心概念，指出瑞典政府相信每個人不論性別、種族、信仰、階級，都享有平等機會，而性別平等是一重要的基石。因此，瑞典的報告列明性別平等是制定政策的整體目標，它認為男女均有權去影響社會的發展與及選擇個人的生活方式。具體政策目標包括促進男女有均等的權力和影響力、經濟能力、無酬勞動及家居照顧的責任，以及消除男性向女性施予暴力。

因此，有關性別的統計資料一定要有重點和選取資料的準則。它必須能夠凸顯一些導致男女不平等的結構性的因素，以及顯示兩性在社會的一些發展進程、一些重要的相關事項，和如何改善現況的建議。2006年的瑞典報告的內容包括：(1) 對性別平等的界定，(2) 性別平等的發展進程，(3) 重要的性別議題，(4) 大事年表，(5) 在該年度的重要性別議題，(6) 統計數據。香港要落實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的政策，必須掌握評估兩性的社會狀況的分析工具。瑞典報告是一本完備

和具視野的報告，很值得香港借鑑。

2. 現存的問題

香港政府統計處自2001年起，每年均出版《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註2)，將官方的統計數字按性別編整，本應是推動性別觀點主流化政策的一項重要的工作，有助反映女性和男性在社會、政治、經濟等範疇下的不同處境和需要，以便政府及有關部門在政策制定的過程中作為參考。

然而，香港的性別編整報告出現以下幾個缺點：

(1) 欠缺性別角度。報告欠缺性別角度和分析框架，影響它在編整資料、選取課題、表述數據、運用圖表，及解釋一些社會走勢時，只是集中鋪排一堆所謂「客觀」數字，它未能夠系統地羅列一些女性和男性現存的和有待解決的問題，也沒有正面處理許多跟「性別平等」息息相關的課題。

(2) 某些觀念未能緊貼時代的轉變，例子包括：

就業方面：報告處理有關「失業」的資料，採取「7天內隨時可工作並在統計前30天內有尋找工作」的定義。這個定義，現在「國際勞工組織」仍然採用，但它明顯是因應二十世紀中工業社會的工作模式所製定的概念，然而，過去二十年，後工業社會的男女就業模式及關係跟以往比較已經有相當大的轉變，例如不少工種已經趨向「雜散化」(casualization)，僱傭模式傾向採用兼職、短期合約和外判的做法，因此「穩定」而「持續」的受薪工作，只是現今就業的其中一種方式。為數不少的女性因為社會角色和資源的限制，再遇上某些帶歧視性的僱傭策略，進入了「雜散」和「邊緣」的工作。現有對「失業」的定義，很容易將其是在「雜散」工作中打滾的婦女視作全職家庭主婦(因為她們沒有在統計前30天內「有尋找工作」)，忽略了她們在勞動市場的邊緣化處境。因應這個社會趨勢，一些西方國家已經將「就業」和「失業」的定義作更細緻的分類及描述，香港有關單位應該借鑑。

家庭方面：報告亦未能顧及家庭觀念的轉變。過去二十年來，跟許多西方國家一樣，香港兩性的教育水平上升，就業形態有變，他們對家庭生活亦有較多元的安排和看法。今天，堅持一夫一妻、合法婚姻並生兒育女、從一而終的所謂「傳統家庭」已不是必然和唯一的選擇。不少人對婚姻、生育、家庭生活和親密關係有不同的追求，而這對女性處境的影響至為重要。報告沒有正面處理這個趨勢，對各種不同家庭模式和選擇沒有提供詳細資料，例如：同居關係、離婚、再婚、同性伴侶以及單身人士的狀況等。

(3) 對不同處境女性的差異欠缺關注。婦女非單一的組羣，她們在年齡、學歷、收入、財產、居港年期上有分別。這些分別很可能影響她們在就業、家庭、健康和社會參與的情況。此外，社會上有個別組羣的婦女的處境，特別需要關注，包括被虐婦女、殘障婦女、少數族裔婦女、及不同性傾向的女性等，統計處亦未有就不同背景的婦女的現況提供清楚的數據。

3. 具體評論：就業、家庭及健康

現有的《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報告（下稱統計報告），應該以了解性別平等為目標，提供一個清晰的分析框架，以凸顯相關的數據及圖表。以下我們嘗試就2006及2007年的統計報告，選擇三個重要的議題，分別是就業、家庭及健康，作較深入的評論及建議。

3.1 就業

勞動市場出現性別差距，是一個存在已久的問題。婦女的就業機會以及在勞動市場的待遇相對男性較差，包括：因生育及照顧家人需要停工、轉工，停工後重投勞動市場遇上不少困難。此外，行業分隔的現象仍普遍存在；婦女的收入較男性為低、工作條件和工種也較差。不少研究指出，此等現象並非源於婦女以家庭為重，選擇把精神和時間用在家庭方面，而影響事業發展。相反，社會組織運作上出現的性別歧視，以及資本主義發展的趨勢（例如以上提到的「雜散化」），鞏固了社會上男權主導的社會分工。例如在傳統的家庭角色分工的觀念下，婦女被視為家庭照顧者，這種觀念為婦女在就業方面帶來很多障礙。因此，婦女在勞動市場處於次要及邊緣的位置被視為理所當然，而婦女擔任廉價勞工亦成為必然的結果。（註3）與此同時，社會協助婦女在就業方面的發展及保障措施明顯不足。

要清楚掌握男女在就業上結構性的差距，才能夠提出針對性的就業措施、法律保障以及社會服務的配合予以改善，促進兩性在就業上的平等待遇。要達到此目的，我們必須定期檢視香港兩性的就業狀況，檢視的範圍包括以下幾方面：

- 就業參與率
- 就業收入的差距
- 行業分佈狀況
- 就業模式
- 具體的就業情況，例如工作時間

分析2006及2007年的統計報告，我們發現在就業部份的資料，有清楚列舉的，但亦有部份資料遺漏了或需要加入一些深入分析的資料。詳情如下：

3.1.1 就業參與率

搜集男女就業參與率的資料，可幫助了解兩性最基本的就業情況。那些人在勞動市場、那些人失業、那些人經常停工或開工不足？在這些事情上，女性跟男性是否處境如一？在2006及2007年的統計報告，羅列了相關的資料，它們包括：

- 按性別劃分的經濟活動身份
- 按性別、婚姻狀況、及年齡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 按年齡、行業、職業及性別劃分的就業不足人士
- 按年齡、行業及性別劃分的失業率及人士
- 失業前從事的行業及職業
- 失業人士的離職方式

雖然上述資料較為詳細，但如章首所述，有關機構對「就業」和「失業」的定義，以「穩定」和「持續性」的就業身份為典範，它沒有緊貼國際上最新的做法，對不穩定和斷續的就業參與模式多加關注，也因此對特別是女性經常需要停工、長期斷續進入勞動市場、以至「隱蔽失業」的現象，沒有提供任何資料，因此它欠缺的數據包括：

- 兩性停工的情況
- 隱蔽失業的情況

此外，不同婦女在就業的條件和方式有所不同，報告書應該將女性的教育程度、子女的年齡和數目、家庭責任（例如是否需要照顧同住家人）、族裔和來港年期跟她們的就業參與情況作相互關係分析（correlation analysis），以助進一步了解這個課題。

3.1.2 就業收入上的差距

兩性在勞動市場上能否享有同等的待遇？兩性是否面對同工不同酬等問題？就業收入是一個明確的指標，去說明男女在就業上的差別。收入的差距與性別、學歷背景、工作性質是相關。統計處2006及2007年的統計報告，有詳細列出的資料包括：

- 按性別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行業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職業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就業收入
- 新來港人士的主要職業收入

以上的資料有用，但未能深入仔細，它們不足以說明男女就業上不同、甚至不平等的處境。不少外地研究指出兩性在行業及職業上的分隔，造成她們收入上的差距，（註4）可惜統計報告未有詳盡資料顯示各個行業裡不同職級和崗位上兩性的比例和薪酬差距（另見3.1.3）。另一方面，新來港婦女及外來勞工活躍參與香港勞動市場，她們與本地工人的就業差距亦值得注意。可惜報告亦未有按族裔，及地沿分類，難以清晰比較本地及外來勞工的收入差距。

3.1.3 行業分佈狀況

如3.1.2，兩性在不同行業的具體分隔情況，包括橫面（不同工種）和垂直（高職

級相對低職級)的分隔，對我們掌握目前勞動市場的性別分工和歧視狀況及趨勢，舉足輕重。2006及2007年的統計報告，有發表有關兩性在這方面的資料包括：

- 按性別劃分的就業人士
- 按行業劃分的就業人士
- 按職業劃分的就業人士

以上所用的分題，相當初步而籠統。不少研究指出，女性集中從事某幾類低薪行業和職位，是做成她們收入和待遇較差的原因。若果在這方面的資料分類欠精細，就未必能清楚顯示目前男女不同的處境，特別是在後工業年代複雜的職業分類及多變的工作崗位，以及那些行業被邊緣化的趨勢。報告除了要對行業作仔細分類外，亦應計主動計算男女就業分隔的指數，包括整體性、行業性以及轉變的趨勢。

3.1.4 就業模式

就業模式的資料，讓我們掌握男女僱員從事的工作的固定性，以及受僱形式，包括全職、兼職、短期或非固定形式，並因此了解兩性處境的差別。2006及2007年的報告，沒有提供有關就業模式的資料。近年有不少研究指出，已婚婦女因兼顧家庭責任，往往被迫選擇兼職及非固定工作，因此，經常面對失業危機，也欠缺就業福利和勞工保障。(註5) 建議報告應加入非固定工作時間的受僱人士的資料，以及按不同的兼職形式分類，以掌握不同性別的就業機會、面對的危機和就業保障等。

3.1.5 就業情況

工作時間的資料，讓我們掌握兩性的工作時間的長短，以及不同行業對僱員的工作時間的要求。這方面的資料有助我們分析工作與家庭責任的時間分配，以及婦女就業的障礙等。2006年的報告中，完全沒有提供有關工作時間與性別的劃分的資料，2007年的報告中在這方面有補充，可惜相關的資料亦有多方面的欠缺，包括：

- 受僱人士每星期的工作時間
- 非固定工作時間的受僱人士

近年政府及社會關注有關家庭責任和工作過長所產生的矛盾，為了更能全面掌握行業發展的趨勢以及僱員的就業處境，以制定家庭友善政策的策略，統計資料應該就工時與行業的關係作相互關係的分析。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題材 | 有發表 | 改善建議 | |
|--------|---|--|---|
| | | 欠缺的資料 | 需要加相互關係分析的資料 |
| 就業參與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性別劃分的經濟活動身份 - 按性別、婚姻狀況、及年齡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 按年齡、行業、職業及性別劃分的就業不足人士 - 按年齡、行業及性別劃分的失業率及人士 - 失業前從事的行業及職業 - 失業人士的離職方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兩性停工的情況 - 隱蔽失業的情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女性的教育程度、子女的年齡和數目、家庭責任(例如是否需要照顧同住家人)、族裔和來港年期跟就業參與情況的相互關係分析 |
| 就業收入狀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性別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行業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職業劃分的就業收入 - 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就業收入 - 新來港人士的主要職業收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各個行業裡不同職級和崗位上兩性的比例和薪酬差距 - 未有按族裔劃分，難以清晰比較本地及外來勞工的收入狀況 | |
| 行業分佈狀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性別劃分的就業人士 - 按行業劃分的就業人士 - 按職業劃分的就業人士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行業之分類不夠仔細 - 行業分隔的情況，例如最多女性或男性佔據的行業 - 男女就業分隔的指數，包括整體性、行業性以及轉變的趨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業分隔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 —— 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 |

| | | | |
|------|--|---|---|
| 就業模式 | 沒有發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男女僱員的受僱形式，包括全職、兼職、短期或非固定形式 - 按不同的兼職形式的仔細分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僱形式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 —— 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 |
| 就業情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性別劃分的工作時數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僱人士每星期的工作時間 - 非固定工作時間的受僱人士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時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 —— 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 |

3.2 家庭

家庭是一個維繫人際關係，分享感情和交流思想的場所。家庭生活是喜是憂，視乎家庭成員能否有效面對生活上各種「有形」和「無形」的挑戰。這些挑戰包括家庭的經濟能力，家人如何維繫感情、妥善處理日常生活所需，並回應個人和社會的期望。

香港是一個華人社會，多年來它經歷了殖民統治，對女性在家庭內外的角色，態度比較保守。主流想法認為，「女性」跟「家庭」的關係特別密切，女性在締結婚姻，生兒育女，主持家務和照料家中幼弱有特殊的職責。主流觀念和社會政策有時甚至將女性視為家庭內的「首要照顧者」(primary carer)，女性其他的身份，相對地變得次要。這套期望，對女性的個人志向、事業發展和社會參與，造成極大的壓力。

與此同時，過去二十年，香港經濟結構和地域關係經歷急劇轉型，市民對婚姻和家庭的觀念亦有微妙的變化。跟許多先進地方的情況一樣，愈來愈多人認為所謂「正常家庭」在今天已不是唯一的家庭形態，他們在婚姻、生育、和組織家庭的事情上傾向不一定依照傳統的規定，而更多方是根據本身志向，作出估量和抉擇，形成所謂「個人化」(individualization)的趨向(在此，「個人化」一詞並無負面意思)。(註6) 這個趨向，反映了不少人士，特別是女性在家庭內外的角色的期望，正有所質疑。如是，舊有的社會觀念和政策的設想無可避免受到衝擊。

一個對性別課題敏感的政策機構，應該努力搜集資料，整理數據，以檢視兩性在家庭內外角色的狀況，更應特別注意女性在社會轉型底下，對自己的生活有何要求，和主流角色為她們帶來甚麼壓力。

如果我們想了解香港家庭和兩性的狀況，應兼顧家庭生活的不同層面，在以下三個方面作出探討：

家庭構成：有關婚姻和生育的決定，與及家庭規模和住居形態的狀況；

家庭關係：有關日常家務安排和分工、照顧幼兒和傷病家人的職責、維繫親屬往來等狀況；

家庭觀念：家庭成員對婚姻、親密關係、家庭角色、家務分工、照顧和教導的職責的看法和期望。

政府在搜集和發佈關於「女性」與「家庭」相關的資料時，應定期檢視以上三個範圍內的狀況和走勢，特別是兩性處境的異同，和當中蘊含的張力。這些家庭內外的張力，不容易從表面的數據察覺，有關機構不應只運用方便處理的人口數

據，而應進一步整理和分析有利探討家庭關係和觀念的資料。

此外，不同背景的家庭，在面對各種「有形」和「無形」的挑戰，亦有不同的表現。因此有關機構除了將數據作分類整理外，亦應該按需要把資料進行初步分析，找出不同背景的人士，例如不同年齡、職業、收入、教育程度、來港年期和族裔等，在家庭生活以上提出的三個層面上的狀況。

我們分析了2006和2007年《香港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的報告》，發現它在「家庭」與「兩性」的資料編整和發佈，未能有效幫助我們了解有關的情況，它遺漏了一些重要的項目，對一些重要的課題，亦欠缺了更進一步的分析，詳情如下：

3.2.1 家庭構成

兩性在婚姻和生育的決定和組織家庭上的安排，反映了他們對生活的取向。過去幾十年，香港跟許多其它先進國家一樣，正步入一個較低生育、遲婚和小規模家庭的形態。2007年的報告在這個課題上的資料，比較充足，它展示了兩性有關的異同，亦能指出某些年度間的趨勢。這些有用的資料包括：

- 婚姻狀況
- 結婚率
- 離婚數字；
- 初次結婚年齡；
- 活產嬰兒數字
- 女性首次生育的年齡；
- 按年齡劃分的生育率；
- 獨居人仕數字；
- 單親人士數字（包括按經濟活動身分、住戶人數、房屋類型、居所租住權劃分的數字）；
- 預期壽命；
- 家庭形式（獨居、核心家庭、擴大家庭等）；
- 家庭規模（人數）。
- 居住情況（指獨居、只與父母同住、與配偶及／或子女同住）（包括按年齡組別、經濟活動身份、住戶工作人口的主要職業收入劃分的數字）。

但另外一些有關婚姻抉擇和家庭形態變遷的數字，卻未見整理公佈。這些遺漏了的數字突顯了社會上某些對傳統家庭形態的變奏或質疑，對於掌握社會和文化觀念轉型的影響，極為重要。它們包括：

- 離婚率的年度走勢；
- 再婚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同居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沒有子女的已婚人士的數字和趨勢；
- 使用絕育服務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使用流產服務的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以上的數字，全部牽涉那些離開了主流觀念中的「正常家庭」的模式——一夫一妻，合法婚姻，生兒育女，組成持久的核心家庭。報告書沒有羅列這些數字，顯示它基本上採用了所謂「正常家庭」的理念作為楷模，而忽視種種偏離它的行為和走勢。如上所述，後者其實在不少先進國家，已成為了必須正視的課題。香港家庭在一些方面，正顯示了某些「個人化」的特徵，例如遲婚、低生育率和離婚數字的上升。這些課題，對女性角色的影響，尤其深遠。我們有必要對有關走勢，和背後相關的抉擇有更全面的了解。

此外，外地的研究指出，不同社會背景的組群，對婚姻和家庭有不同的抉擇，「個人化」的趨勢，在高學歷、年輕和女性的組群中較為明顯，香港在這方面的情況又如何？2006和2007年的報告對此等課題，少有作進一步的分析。它們其實應該按不同的社會背景的兩性——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跟一系列關於家庭構成的項目，例如婚姻、生育、離婚、再婚、家庭形態、家庭規模、絕育、流產等作出相互關係分析，以對現狀作更透切的了解。這種分析並不牽涉艱深的統計技術，兩份報告在個別課題其實亦有提供類似的相互關係分析，例如表2.8至2.12按性別和不同社會背景劃分的單親人士就能看到有關單親人士較細緻的狀況。這類數據在報告內寥寥可數，反映報告對目前世界各地以至香港學術界對兩性和家庭角色變遷的一個重要課題缺乏敏感度，它目前羅列的資料只停留在最基本的單項數字，未能幫助我們了解香港家庭構成較複雜的分類和走勢。

3.2.2 家庭關係

兩性能否享有愉快的家庭生活，視乎家庭成員能否互諒合作，妥善處理一個家庭日常必須面對的各樣事情——經濟負擔、持家、育兒、照顧幼弱、聯絡親屬、維繫感情。過去二十年大量本地研究指出，主流的社會期望，視女性為家庭的「首要照顧者」，大部份家庭由女性主理家務、負責育兒、教導子女、照顧弱小，而家庭內外又缺乏適切的支援，結果令不少婦女備受壓力，其中以在職婦女更甚。政府在這份有關家庭與兩性處境的報告，理應對一連串相關的課題，提供詳盡的數據，例如：

- 兩性在日常家務上的分工；

- 照顧幼兒的責任的分配；
- 教導子女的責任的分配；
- 維繫親屬的責任的分配；
- 家庭重要事項的決定；

2007年的報告，並沒有就以上任何一點提供數據，令市民很難掌握兩性在家庭生活的實況。我們認為有關機構可選擇以下兩種做法，以填補這個嚴重的缺失：

1. 政府統計處從來沒有就以上課題作出調查研究，但過去多年學術界在此已積累了不少研究成果。這些研究有資源上的限制，因此往往未能在樣本規模和調查技術上盡善盡美。但這些研究報告，數量頗多，立論亦大部份清晰一致。(註7) 政府這份號稱詳述兩性處境的報告，應考慮羅列這些學院研究當中較系統的數據，以展示兩性在家庭關係上的面貌。
2. 如果政府機構認為這些研究數據未夠紮實，它應該因應此課題的重要性，以其較充裕的資源，著手開展大規模和系統性的調查研究。

其實在2001年，婦委會委託統計處作出了一個研究，探討了香港兩性在日常「時間運用」上的狀況。它的樣本較大，調查方法較嚴謹，可惜由於整個調查缺乏性別敏感度，對本地和外國(包括聯合國)的學術和政府機構有關「時間運用」在家庭關係和性別角色上的含義，未能提供明確的看法。2006年的報告第十章羅列了某些關於「時間運用」頗為詳盡和複雜的數字，(包括兩性在日常家務上的分工，)但它並沒有將數據放在家庭關係和兩性角色的脈絡之內加以分析，以點出女性作為家庭的「照顧者」的角色，如何限制了她們的「時間運用」和社會參與。2007年的報告更不知為何取消了這個課題！

因此政府有必要在「家庭關係」一系列的課題上，盤點現有在政府統計架構內外相關的數據，作有效的羅列和展示，並引入性別角度，開展適切的系統性的調查研究。有了堅實的數據，我們就可以進一步探究趨勢，和分析不同社會組別之間的異同。

3.2.3 家庭觀念

家庭生活牽涉家人的日常協作，也關乎大家對家庭的理念、期望和設想的調息。如「家庭」這一章的篇首所述，香港社會傳統上對女性的家庭角色觀念比較保守。女性是否全盤接受這種觀念？她們如何理順社會和家人與她們本身對家庭角色的期望可能出現的落差？這些落差對女性和男性的家庭生活帶來甚麼影響？香港社會對愛情、婚姻和家庭責任的觀念近年有何轉變？不同背景的兩性在這些轉

變中如何自處？政府的報告應該就以下的課題，提供詳盡的數字和走勢：

- 兩性對愛情、異性交往、同性交往、同居、結婚、離婚、再婚、獨居等生活抉擇的看法；
- 兩性對自然生育、人工受孕、不育的看法；
- 兩性對子女數目、家庭規模和住居形態的期望；
- 兩性對家庭關係，包括家務分工、照顧責任、教導子女、家庭決定權、親屬維繫、性愛和親密關係的期望。

跟以上(2)家庭關係一節的觀察一樣，2006和2007年的報告並沒有就以上任何一個課題提供數據。同樣地，本地學術機構近年在其中一些方面作出調查探討(雖然這些要比家庭關係的研究起步較遲，內容也相對不及前者充實和全面)。這些研究大多揭示了女性對家庭生活的期望跟她們面對的實況有頗大的落差，而由此產生了壓力和不滿。我們在上一節提出的兩個填補報告缺失的做法，在這一節仍然適用，即 (i) 盤點和展示現有政府統計機構以外較紮實的數據；(ii) 政府自己開展具性別角度和具規模的調查研究。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題材 | 有發表（如適用者，皆按性別劃分） | 改善建議 | |
|------|--|--|---|
| | | 欠缺的資料 | 需要加相互關係分析的資料 |
| 家庭構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婚姻狀況 — 結婚率 — 離婚數字； — 初次結婚年齡； — 活產嬰兒數字 — 女性首次生育的年齡； — 按年齡劃分的生育率； — 獨居人仕數字； — 單親人士數字（包括按經濟活動身分、住戶人數、房屋類型、居所租住權劃分的數字）； — 預期壽命； — 家庭形式（獨居、核心家庭、擴大家庭等）； — 家庭規模（人數）。 — 居住情況（指獨居、只與父母同住、與配偶及／或子女同住）（包括按年齡組別、經濟活動身份、住戶工作人口的主要職業收入劃分的數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離婚率的年度走勢； — 再婚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同居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沒有子女的已婚人士的數字和趨勢； — 使用絕育服務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使用流產服務的人士的數字和走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系列關於家庭構成的項目，例如婚姻、生育、離婚、再婚、家庭形態、家庭規模、絕育、流產等，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 —— 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 |

| | | | |
|------|---------------------------------|---|---|
| 家庭關係 | <p>— 兩性在日常家務上的分工（2006年的報告）；</p> | <p>— 兩性在日常家務上的分工（2007年的報告欠缺）；</p> <p>— 照顧幼兒的責任的分配；</p> <p>— 教導子女的責任的分配；</p> <p>— 維繫親屬的責任的分配；</p> <p>— 家庭重要事項的決定；</p> <p>— 家庭成員的「時間運用」（2007年的報告取消了這個課題）。</p> | <p>— 一系列關於家庭關係的項目，例如兩性在日常家務上的分工、照顧幼兒的責任的分配、教導子女的責任的分配、維繫親屬的責任的分配、家庭重要事項的決定、家庭成員的「時間運用等，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p> |
| 家庭觀念 | <p>沒有發表</p> | <p>— 兩性對愛情、異性交往、同性交往、同居、結婚、離婚、再婚、獨居等生活抉擇的看法；</p> <p>— 兩性對自然生育、人工受孕、不育的看法；</p> <p>— 兩性對子女數目、家庭規模和住居形態的期望；</p> <p>— 兩性對家庭關係，包括家務分工、照顧責任、教導子女、家庭決定權、親屬維繫、性愛和親密關係的期望。</p> | <p>— 一系列關於家庭觀念的項目，例如兩性對愛情、異性交往、同性交往、同居、結婚、離婚、再婚、獨居等生活抉擇的看法、兩性對自然生育、人工受孕、不育的看法、兩性對子女數目、家庭規模和住居形態的期望、兩性對家庭關係，包括家務分工、照顧責任、教導子女、家庭決定權、親屬維繫、性愛和親密關係的期望，跟不同社會背景的兩性——例如職業、學歷、收入、居港年期和族裔等的相互關係分析。</p> |

3.3 健康

健康是指包括在心理、社會適應及生理層面的完好狀態(well-being)，而不單是指沒有生病。兩性的健康與他們的社會、經濟及政治處境有緊密聯繫，這包括教育程度、就業情況、工作環境、收入、家庭組成、種族、社會支援、與住屋等。兩性的性別角色、權力地位及資源也對他們的健康狀況、健康服務的使用、及對健康政策及服務的參與和決策都有重大的影響。因此我們在研究兩性健康狀況時，除了從生理的角度出發，了解自然生理變化及生理構造對身體健康的影響，也須掌握兩性健康與這些社會及經濟因素，及其社會角色與行為的密切關係，以能提供更適切的疾病預防、照顧及醫療服務和措施。

外國及本地的研究顯示，某些結構性的因素令女性面對特殊的壓力，例如雙職女性身兼數職的身心壓力、單親婦女因缺乏社會支援而孤立無援、女性容易面對性暴力及家庭暴力的威脅、職場上的性別歧視令女性容易跌入貧窮的陷阱，而貧窮是低下層市民多病或早死的原因，以上種種都對女性的身心健康皆造成不利。(註8) 此外，社會的性別歧視及偏見亦會影響邊緣女性社群的身心健康，我們須特別了解新移民婦女、少數族裔婦女、殘障婦女、女同志、年長女性、青少年等社群的健康狀況，他們的健康問題是否得到足夠的關注，以及他們是否能得到適切的治療。

無論作為提供者與使用者，現時女性在醫療制度內的聲音未受重視。前線護理人員多為女性，但他們不論在收入、工作條件及職業前途都比其他專業醫療人員為差，他們的貢獻並未受到適當的重視。另一方面，女性由於承擔了照顧家人的重任，因此也更多機會與醫療制度打交道。我們應了解她們使用醫療服務的經驗，探討現時的制度對她們有何種影響及限制。

清楚掌握兩性在健康狀況上是否存在以及存在甚麼樣的差距，是重要的第一步，這有助政府進行更深入的研究，提供制定有效及具性別敏感度的醫療措施與政策，逐步消除兩性之間，以及女性或男性當中的弱勢社群的不平等健康狀況。

因此，政府須定期搜羅及檢視以下關於兩性健康的資料：

- 人口壽命與死亡率，包括預期壽命、致命疾病的死亡率；
- 發病情況，包括嚴重疾病、普通疾病、精神病、職業病、自我評估的健康狀況；
- 與健康緊密相連的行為，包括飲食習慣、吸煙、飲酒、用藥、運動、體重問題、避孕、安全性行為、性暴力、家庭暴力；

- 生育健康，包括嬰兒夭折與孕婦死亡率、少女未婚懷孕、終止懷孕；
- 使用醫療服務的狀況，包括預防檢查、看醫生、住院；
- 殘障

所有以上的資料需同時包含現況及過去多年的走勢分析，以便可作出比較及檢視發展情況。

政府也應按需要把不同背景的兩性，如年齡、職業、收入、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家庭組成、居港年期、種族等，與一系列關於健康的項目，進行相互關係分析，以對有關情況有更深入的了解，及掌握因經濟或社會身份處於弱勢的女性或男性會否成為某些健康問題的高危族群。

分析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統計數字的編整，我們發現在健康部份的資料，有清楚列舉的，但亦有部份資料遺漏了或需要加入一些深入分析的資料。詳情如下：

3.3.1 壽命預期與死亡率

人口壽命預期、死亡率和致死病因是一個量度市民健康狀況的基本指標。隨著經濟發達，生活條件改善和醫療服務改進，某些疾病受到控制，延長了兩性的壽命。女性比男性長壽，但是女性與男性的主要致死病因不盡相同，除了生理因素，這個差異跟兩性參與的工作及其生活方式有緊密聯繫，例如吸煙、飲酒對健康造成危害，而男性一般習慣多用煙酒，又或者男性的就業模式和較自由外向的生活方式，令他們較容易遭遇到各種意外。我們需定期搜集兩性致死的病因情況，以助掌握這方面的發展及關係。

現時統計報告有包括以下幾方面的資料，以及顯示過去多年的走勢：

- 人口壽命預期
- 主要致命疾病的死亡率
- 主要致命腫瘤的死亡率

建議報告應進一步整理主要致命疾病、主要致命腫瘤與年齡的相互關係。

3.3.2 發病情況

發病情況是另一個重要的健康指標。由於現在兩性比以前活得更長，發病情況對反映市民的生活質素有更重要的作用。兩性的健康一方面共同受環境因素的影響，例如空氣污染、食水污染、以及惡劣的食物品質等，但是，兩性發病的種類

和對自己身體健康的感覺，會隨著生命週期與生活方式的轉變，各人不同的社會處境、社會角色和醫療制度的特性，而有比較複雜的互動變化。例如，女性雖比男性長壽，但不論是長期病、各種日常病症，女性一般的生病率都比男性高。又例如，婦女的精神健康，與其家居照顧者的角色有密切關係。外國與本地的研究，肯定了兩性在發病的差別，是受著其特殊的社會處境所影響。

我們需搜集以下資料，並就各個項目整理其與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居港年期、種族劃分等的相互關係，以了解兩性發病的異同及當中的一些複雜情況：

- 致命疾病的發病情況
- 惡性腫瘤的發病情況
- 普通疾病的發病情況
- 精神病的發病情況
- 性病及愛滋病的發病情況
- 職業病的情況
- 自我評估的健康狀況

現時統計報告完全缺乏這些重要資料。衛生署於2005/2006年發表的《香港人口健康概況系列》(註9)有系統及詳細的整理相關資料，統計署應考慮羅列有關資料，並與衛生署探討如何協調及合作，定期搜集及整理資料。

3.3.3 生活方式與行為

不少疾病與生活方式關係密切，而性別觀念與性別角色對兩性的生活又起著規範作用，影響著兩性的健康。例如，女性因為要兼顧工作與持家，較難抽出時間運動。社會對女性體型的重視與關注，引發不少年青女性對飲食與體重的焦慮。女性仍然是暴力的主要受害者，性暴力和家庭暴力為女性帶來身心健康的問題。社會不鼓勵女性在性方面表達自己的需要，不平等的兩性權力關係也令女性較難要求伴侶採用避孕措施或提出進行安全性行為，以保障自己的性健康。男性有較活躍的性生活，亦較多使用性服務，當中部份不關注安全性行為，令他們較易感染性病，並傳染給他們的伴侶。男性一般習慣多用煙酒，對健康造成危害。

因此我們需要搜集一系列與生活方式及行為有關的資料，包括：

- 飲食習慣
- 吸煙
- 飲酒

- 用藥
- 運動
- 體重問題
- 心理健康
- 避孕、安全性行為
- 性暴力
- 家庭暴力

這些資料有助進一步掌握兩性的健康狀況及研究兩性發病的差異的一些深遠原因，同時我們需檢視這些資料與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子女數目、居港年期、種族等的相互關係。

現時統計報告現時統計報告完全缺乏這些重要的資料。

3.3.4 生育健康

重男輕女觀念的改變，令女嬰得到充份的照顧，生育與避孕措施的改善，亦減低婦女因懷孕而需承受的健康危害。因此有關嬰兒夭折與孕婦死亡的資料，是反映女性的生育健康的一個基本指標。除此以外，少女未婚懷孕及終止懷孕也是生育健康的重要指標。少女未婚懷孕令當事人承受鉅大的身心壓力，也會引來各種健康以及生活問題，例如未能及時使用產前檢查服務、女性要因懷孕而終止學業，影響其日後的就業機會及經濟收入。終止懷孕令女性產生身心焦慮，不妥善的服務會危害健康，它也反映一些女性未能自主的採用妥當的避孕措施。

統計報告現時列有嬰兒夭折與孕婦死亡的數字，建議加入以下資料，並整理其與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居港年期、種族等的相互關係：

- 少女未婚懷孕
- 終止懷孕

3.3.5 使用醫療服務的狀況

兩性在身體不適或患病時採取甚麼行動，是否求診等，受多種因素影響，當中包括生理因素、物質條件差異、可運用資源及醫療設施和求診經驗，它也與女性的社會角色有關。女性因生育關係而更多機會使用醫療服務，女性也較多患有長期病。另外的一些因素也會令女性的求診數字人為地上升，包括女性作為照顧者，很多時會代家人求診；社會將女性界定為弱者，令女性容易扮演病人的角色等。此外，由於一般女性對醫療制度的運作不熟悉，與醫療權威的地位亦十分懸殊，

因此她們的求診過程往往並不暢快和諧，因此，我們應探討兩性使用服務時的經驗的異同。

統計報告現時有發表醫管局屬下醫院的住院人數，但不詳細，建議應加入私立醫院數字，以及列出住院病因；此外，搜集有關要求診、健康檢查及對醫療服務感受的資料，以上所有資料，需整理其與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居港年期、種族的關係。

- 公立及私立醫院住院人數及住院病因（包括精神科）
- 求診情況（次數、病因）
- 使用健康檢查的情況
- 對醫療服務感受的資料

3.3.6 殘障

殘障人士會因為他們的身體或精神健康狀況，以及其社會處境而面對更複雜的健康問題。他們的健康需要，例如獲取健康資訊、使用醫療服務、為治療做決定等等，都可能因社會的歧視或缺乏敏感度而面對更多的障礙。殘障人士找工作困難，生活艱辛，因此更容易出現健康問題，我們需要搜羅有關資料，掌握他們的健康狀況。

現時統計報告在這方面的資料十分簡陋，有需要就以下幾方面搜集及整理資料：

按仔細的類別羅列殘障的數字，並依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住居情況、居港年期、種族整理其相互關係。

3.3.7 專題研究

近年一些新型病症或健康問題，都特別影響女性，政府應就這些健康問題，搜集及整理相關的資料，以及開展專題研究計劃。

(1) 骨質疏鬆症

本地因為骨質疏鬆症而引起的骨折個案有明顯上升，其中女性佔多數。(註10)都市人少做負重運動，缺乏鈣質，女性更年期後雌激素下降，令骨質流失，再加上長壽，令問題更為加劇。現時統計報告沒有相關的數字，政府有需要就此定期搜集及整理有骨質疏鬆症人士，及因骨質疏鬆症引起骨折的人士的資料。

(2) 產後抑鬱症

本地的一個研究顯示，有剛誕下子女的女性在最初的三個月會患有一種或以上的心理失調癥狀。(註11)產後抑鬱症是與一系列的因素有關，當中包括社會及經濟處境、初任母親受到支援的程度等。香港有關這方面的資料及研究非常缺乏，統計報告也沒有相關的數字，政府有需要就產後母親有情緒抑鬱的情況、情緒抑鬱相關的處境或因素定期搜集資料。

(3) 厭食症

社會期望女性關注儀容，女性容易對自己的體型和外表加倍憂慮。近年家計會和衛生署的研究分別發現不少被訪者對自己的體型不滿，部分有厭食症傾向，而當中以女性和年青人居多。衛生署估計有10%的青少年有厭食症傾向，比十年前增加五十倍，(註12)現時統計報告沒有相關的數字，政府有需要就此定期搜集及整理相關的資料。

(4) 精神健康

婦女的生理與精神健康，與其家居照顧者的角色有密切關係。研究顯示，女性較男性有更多精神困擾和精神病的病徵，其中全職主婦的情況較差。家務勞動一般比較刻板單調，全職主婦大部分時間與外界隔絕，社會對家務工作的評價亦比較低，主婦的自我形象因此容易受影響，以致她們在身體健康，特別是精神健康會出現問題，在這個組群中，缺乏社區支援的婦女，特別是新來港婦女，往往承受更大壓力。另一方面，就業的女性亦面對雙職所帶來的沉重壓力。我們需細緻了解兩性，特別是女性在精神健康方面的狀況。

綜合2006及2007年《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編整之狀況

| 題材 | 有發表（如適用者，皆按性別劃分） | 改善建議 | |
|------------|---|---|--|
| | | 欠缺的資料 | 需要加相互關係分析的資料 |
| 人口壽命預期與死亡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口壽命預期的 - 五類主要致命疾病的標準化死亡率 - 選定惡性腫瘤的標準化死亡率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致命疾病的死亡率跟年齡的相互關係分析 - 惡性腫瘤死亡率跟年齡的相互關係分析 |
| 發病情況 | 沒有發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致命疾病的發病情況 - 惡性腫瘤的發病情況 - 普通疾病的發病情況 - 精神病的發病情況 - 性病及愛滋病的發病情況 - 職業病的情況 - 自我評估的健康狀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項發病情況資料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居港年期、種族劃分等的相互關係分析 |
| 生活方式與行為 | 沒有發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飲食習慣 - 吸煙 - 飲酒 - 用藥 - 運動 - 體重問題 - 心理健康 - 避孕、安全性行為 - 性暴力 - 家庭暴力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系列生活方式與行為的資料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子女數目、居港年期、種族的相互關係分析 |

| | | | |
|-----------|---|--|--|
| 生育健康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嬰兒夭折率的性別劃分 - 孕婦死亡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少女未婚懷孕 - 終止懷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少女未婚懷孕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居港年期、種族的相互關係分析 - 終止懷孕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子女數目、居港年期、種族的相互關係 |
| 使用醫療服務的狀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醫管局住院資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醫管局住院資料欠缺入院病因 - 私立醫院住院人數及住院病因 - 精神科住院資料 - 求診情況（次數、病因） - 使用健康檢查的情況 - 對醫療服務感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住院資料、精神科住院資料、求診情況、健康檢查、對醫療服務感受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居港年期、種族的關係分析 |
| 殘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殘疾人士數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欠缺仔細的殘障類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殘障人士資料跟年齡、教育程度、職業、收入、婚姻狀況、住居情況、居港年期、種族整理其相互關係分析 |
| 專題研究 | 沒有發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骨質疏鬆症 - 產後抑鬱症 - 厭食症 - 精神健康 | |

4. 總體建議

總的來說，我們希望《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的編寫，並非機械地將男女的數字分拆。性別數據的編整主要是為配合「性別觀點主流化」政策的大方向，讓政策制定者更能掌握男女發展的實況，作為社會發展規劃的指標，從而促進社會上兩性平等的原則及理想。要達到上述的目標，以下有幾點改善的建議：

(1) 報告的編寫應具性別角度

在性別統計報告中加上一個總結性的序言，目的是申明編整有關性別統計數字的重要性及背後對兩性平等的基礎信念。並應在每個章節附加導讀序言，解釋選取重點課題的原因和框架，以突出一些值得注視的性別議題和發展方向。

(2) 課題應重整

統計處應檢視在報告中的每一個課題和不同環節，將一些部份重整或合併，以符合報告的整體目標及分析框架。以下參照瑞典報告及按照香港的本地情況，作分類重整的建議，如下：

- 平等機會的定義及目標
- 平等機會的發展進程
- 人口
- 家庭
- 就業
- 貧窮
- 健康
- 教育
- 社會福利
- 時間運用
- 暴力及犯罪
- 政治及社會參與

(3) 增加一些重要但目前欠缺的資料

在以上有關就業、健康和家庭的三個課題，我們分別詳細指出報告書目前的缺漏，例如在家庭的課題上，報告書對家庭關係和家庭觀念的狀況幾乎全無檢視。

(4) 增加一些重要的相互關係分析

婦女並非單一的身份，她們有著不同的處境和生活經驗。例如要了解婦女的就業狀況，我們應深入分析就業與其他背景資料的關係，包括年齡、教育、婚姻狀況、

子女年齡及數目、同住需要照顧的家人等。此外，要全面掌握不同階級背景、群族、年齡、身體狀況的婦女的情況，一些資料例如：少數族裔及新來港婦女、單親母親、獨身女性、貧窮婦女、受虐婦女、殘疾婦女等是不可或缺的。

(5) 資料運用

在資料運用方面，應盡量利用不同渠道的數據，除了採用人口普查的資料外，亦應在《住戶統計資料》抽取一些重要的數據，提供進一步的深入分析。與此同時，亦應搜集相關政府部門的資料編整報告，例如在健康的課題上，衛生署的幾份研究報告，十分有用，應多加重視。最後，在一些較複雜的課題上，本地學界的報告亦可借鑑。

(6) 表述的形式應改善

統計處應檢視性別統計報告的表述形式。例如：列出或分析圖表時應刻意加入性別角度。一個分析藍圖可幫助有關人士決定那些圖表應該簡化，那些圖表欠缺資料，而非將眾多繁複的數字鉅細無遺的羅列出來。此外，亦可在報告中突出一些值得關注的課題。例如在提供行業分隔的現象時，瑞典報告中列出10個最多女性及10個最多男性工作的行業，讓讀者對社會上行業分隔的現象一目了然。

(7) 報告應該以不同形式出版，滿足不同需要

報告應加設一個簡易的資料及圖表的版本，方便一般市民閱讀，讓社會人士對目前兩性在社會發展的情況有一梗概的認識，有助社會推行性別平等教育。雖然婦委會於今年初出版了一本簡易英文版本 *Hong Kong Women in Figures 2007*，但內容的編排未夠簡潔清晰和方便一般市民閱讀（user friendly）。另一方面，統計處亦應提供一個更詳細的版本，作為婦委會及有興趣性別研究的人士參考之用，有助改善社會政策及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

(8) 交流研討

在搜集及製定報告前後，可多跟學界和婦女團體交流，定期舉行研討會，以掌握前線人員、學者和大眾的想法，令報告更能緊貼時代的面貌。

註釋

(註1) SCB (Statistiska Centralbyran) (2006) *Women and Men in Sweden. Facts and Figures 2006*.

(http://www.scb.se/statistik/_publikationer/LE0202_2006A01_BR_X10ST0602.pdf)

(註2) 政府統計處《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各期號。香港，香港政府政府統計處。

(http://www.censtatd.gov.hk/products_and_services/products/publications/statistical_report/social_data/index_tc_cd_B1130303_dt_detail.jsp)

(註3) 新婦女協進會 (2003) 《香港婦女檔案2003增修版》。香港：新婦女協進會。頁13-15。

(註4) Glover, Judith and Gill Kirton (2006) *Women, Employment and Organizations*. London: Routledge. Chapters 2, 3.

(註5) Glover, Judith and Gill Kirton (2006) *Women, Employment and Organizations*. London: Routledge. Chapter 4.

(註6) Trudie Knijn and Aafke Komter (eds.) (2004) *Solidarity Between the Sexes and the Generations: Transformations in Europe*.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Chapter 4.

(註7) 新婦女協進會 (2003) 《香港婦女檔案2003增修版》。香港：新婦女協進會。頁80-90。

(註8) 新婦女協進會 (2003) 《香港婦女檔案2003增修版》。香港：新婦女協進會。頁144-148。

(註9) 衛生署(欠出版日期)《香港人口健康概況系列2005/06》

(<http://www.chp.gov.hk/epidemiology.asp?lang=tc&id=360&pid=441&ppid=134&ppid=29>, browsed on 22 April, 2008)

(註10) Kung, A. W.C. (1997) “The prevalence and risk factors of fractures in Hong Kong” in S.K. Lam (eds.) *The Health of the Elderl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註11) Lee D. et. al. (2001) “A psychiatric epidemiological study of postpartum

Chinese women”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iatry*. Vol. 158, no. 2, pp.220-226.

(註12) Department of Health (2002) “Health status of women in Hong Kong”.

Document prepar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at the request of the Women’s Commission, Hong Kong SAR, pp.17-18.

(http://www.women.gov.hk/download/health_status_of_women.pdf, browsed on 22 April, 2008)

出版：

新婦女協進會 The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Feminism

九龍長沙灣李鄭屋村禮讓樓 119-120 地下 電話：27200891

傳真：27200205 電郵：aaf@aaf.org.hk 網頁：www.aaf.org.hk

